



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  
Environmental Quality Protection Foundation

## 用水不是特權，而是權利！

發布日期：2012 年 3 月 22 日

昨天是世界水日，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響應國際綠十字組織倡議的「用水權利國際公約」(Global Convention on the Right to Water)，呼籲國人踴躍參與用水權利國際公約的簽署請願運動

([http://www.envi.org.tw/watertreaty/Water\\_Treaty.htm](http://www.envi.org.tw/watertreaty/Water_Treaty.htm))，藉此關懷並投入國際水資源的議題，並強化我們對於水資源的珍惜。

由前蘇聯總統創辦的國際綠十字組織於 2002 年於里昂的第一屆地球對話論壇 (Earth Dialogue) 發起用水權利國際公約的簽署請願運動希望賦予國家或地方政府能力和知識，使用水權利得以納入各國憲法和法規，從而促使用水權利國際公約的建立。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是該組織的台灣資訊中心。

截至目前為止，用水權利運動已成功喚起了全球意識，聯合國的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委員會(United Nations Committee on Economic, Social and Cultural Rights)已將「用水權利」視為基本人權。政府們需要達成國際共識來立法規範各國，以承認、保障及履行用水權利。

擔任此項運動代言大使的知名影星 Famke Janssen 說：「水是我們生活中不可缺少的資源。但是我害怕如果我們現在不採取行動保護水資源，並確保水資源的平均分配，水資源將會是未來衝突的根源。」



國際綠十字組織創辦人戈巴契夫與代言大使 Famke Janssen 於世界水論壇周邊合影

國際社會的每一個成員在水資源保育與使用上都各扮演著關鍵的角色。台灣承受缺水的危機，是全世界第 18 名缺水的國家，因為我們的降雨季節集中，山陡河流短促，以至雨水無法充分利用。當水資源不足時，爭奪水資源的情況極有可能會發生在台灣身上，因此由環境品質文教機會在世界水日這天，響應國際綠十字組織的倡議，呼籲大家能共同關心全球水資源議題，督促台灣與國際社會採取必要行動，確保水資源的永續！

國際社會的每一個成員在水資源保育與使用上都各扮演著關鍵的角色。台灣承受缺水的危機，是全世界第 18 名缺水的國家，因為我們的降雨季節集中，山陡河流短促，以至雨水無法充分利用。當水資源不足時，爭奪水資源的情況極有可能會發生在台灣身上，因此由環境品質文教機會在世界水日這天，響應國際綠十字組織的倡議，呼籲大家能共同關心全球水資源議題，督促台灣與國際社會採取必要行動，確保水資源的永續！

新聞聯絡人：劉曉玉 (02)2321-1155#11      claireliu25@gmail.com  
蔡佩芸 (02)2321-1155#16      ptsai.envi@gmail.com